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锴先生主持，公司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4500万元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神互动”）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用途为借新还旧，贷款期限为不超过12个月，利率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申请贷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4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我公司知晓本笔业务为借新还旧，公司为天神互动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雷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4500万元借新还旧贷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笔业务用于借新还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用其子公司股权为其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北京天神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子公司深圳市为爱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的股权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为其向江苏银行申请4500万元的借新还旧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崔春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崔春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崔春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崔春女士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自本次董事会通过其任命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崔春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崔春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

刘笛先生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刘笛，男，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酒仙网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印纪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笛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刘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7926860

传真号码：010-87926860

电子邮件：liudi@tianshenyule.com